



# 情魔

查伦格

1988年美国畅销小说之首——奇情小说

# 情 魔

——查 伦 格

哈 尔 滨 出 版 社

# 情 魔 查 伦 格

哈尔滨出版社出版

咸宁市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1,625印张 261千字

1988年10月第1版 1989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01—30,000册

---

ISBN 7-80557-045-0/I·21 定价：3.95元

## 内容简介

《情魔查伦格》是美国1988年最新出版的奇情畅销小说。

剽悍、傲慢却又非常孤独、冷漠的豪门浪子特伦特·查伦格，由于长期的冒险生涯，十分厌恶爱情和婚姻。年轻、美貌但是任性、倔强的富家小姐劳拉·莫根，十分古怪地将爱情视为陷阱，发誓永远不让自己成为感情的俘虏。无奇不巧，善于捉弄人的命运之神，却为这一对个性极端偏执的男女搭上了一种难以摆脱的特殊关系。劳拉与特伦特第一次在林间小溪旁的邂逅相遇，两人便冷言讥诮，恶语相加，直至最后他把刚从小溪中洗浴上岸的她，扒光了身子绑在树上，百般羞辱。她恨他、诅咒他，巴不得一刀宰了他。但随后不久，他却以他百发百中的神枪，奇迹般地搭救了她和她的家人朋友。直到此刻，劳拉才十分震惊地获知：他——特伦特，竟然正是父母替自己择定的那个“他妈的该死的未婚夫”！

由于性格的刁钻古怪，劳拉与特伦特虽然相互知道对方与自己的特殊关系，但两人却依然冰炭不容，相互一番激怒之后，从此天各一方，陌如路人。

三年之后，命运却又令他俩在远离美国的巴黎、伦敦以及直布罗陀等地多次不期而遇。“快乐之庙”里，吞服了印度大麻后情欲亢奋，神智迷乱的劳拉，被特伦特粗暴占有而不自知；供人寻求刺激的赌博化装舞会上，被海洛因弄得兴

奋不已的劳拉与化装成“魔鬼”的特伦特豪赌，结果却连自己的身体也被当作赌注押上，全部彻底地输给了他并不知道是特伦特的“魔鬼”。正是这种恼怒和愤懑，驱使劳拉怀着报复的心理，主动疯狂地去占有特伦特，随后却又故意十分放荡地跟随便碰上的任何男人调情，以此来激怒和屈辱特伦特。劳拉这种自以为得计的玩火把戏，终于给自己引来了意想不到的祸端——对她的身体和财富垂涎已久的雷基（一个与自己堂妹从小乱伦的浪荡公子），伙同直布罗陀副总督阿尔奇，用烈性蒙汗药和摩洛哥皮鞭，把她变成供两人发泄兽欲的淫乐工具……直到此时，身陷魔窟的劳拉，才猛然意识到自己内心深处其实是深深爱着特伦特的……在劳拉生命垂危的紧急关头，特伦特及时赶到，象一头狂怒的雄狮，挥刀手刃了两只酷嗜性虐待的色狼，营救了遍体鳞伤的劳拉。劳拉与特伦特，这两个在无边欲海中屡屡奇特抗衡的情孽，终于抛弃了孤傲的偏见，真情相许，结成为一对美满的伉俪

.....

头，在房间里踱了一圈，把所有的摆设都看在眼里，鼻子里不时发出“哼哼”的声音。

昂洛丽亚夫人猛地撩起浴室的珠帘，一看之下，不禁愕然。她目瞪口呆地站了一会儿，才深深地吐了口气，转过身面对着劳拉。

“我不知道你们两人之间到底是怎么回事；在这种时候我也不想知道自己！一间《天方夜谭》中的房间，哼！干什么用的？我真难以想象！而你，我的小姐，最好还是留点神为妙！”

昂洛丽亚夫人提起裙裾，准备离去。“如果说我看到过什么罪孽之穴的话，小姐，这儿就是！显然，他是有居心的。如果你还知道该怎么做的话，你最好还是弄清禁他的居心何在。他先是从美国运来一匹牡马，做为礼物送给你——我记不起是什么稀奇古怪的名字了——而现在又是一间摩尔式房间！”

“哦，我们在马厩里见到的那匹牡马是匹阿帕卢萨马，它非常漂亮！”劳拉一本正经地说，“但是我并没有把它当做礼物收下，我只是答应在此期间骑骑而已。”

“哦，是吗？我的小姐，请记住特洛伊木马的故事，凡事多留点神，如果说你头脑还清醒的话！”

劳拉毫无顾忌地泡在掺了香水的浴缸中，觉得自己简直就象莎士比亚剧中的埃及女王克丽奥帕特娜一样了。“留点神。”昂洛丽亚夫人警告过她。她当然会留神的！她只不过——只不过在玩一场游戏而已，就象他一样！在这儿的几天中，能有“美人儿”这样的牡马骑，她将过得非常开心。他许诺要替她配一副“西式”鞍座！她突然恶作剧地想，她

---

## 第二部 都市迷乱（巴、黎）…………… (63)

---

巴黎展现在她眼前……决斗场上，她成了亚马逊女勇士；化装舞会中，她却变成“魔鬼”挟持狂舞下“掉了魂的小妖精”；她宁愿与“坦诚的”妓女们厮混在一起，放任她桀骜不驯的性格；在“快乐之庙”里，印度大麻诱使她去“探索自己情欲的黑洞”，当她象一个“诱人的海妖”在圣坛上惊醒，看见的又是这个西部浪子，“上帝啊，她居然答应了”！在赌博沙龙的豪赌中，她狂怒地“进攻着、奚落着、挑战着，到最后连她自己也变成了赌注”……结果，她输了！她象一个“被俘的女人”，被他——征服者将军，“象战利品那样拖拽前行”……

---

## 第三部 欲望之火（伦 敦）…………… (143)

---

她决心报复他。她仇恨地写着一部揭露他的哥特式小说《黑公爵》：“……随着一声野兽般的嚎叫，黑公爵向前迈了一步，他那粗壮野蛮的手一把扯掉了她那白色的华丽睡衣——使她整个地坦露在他那淫荡贪婪的目光之下！……”他此时确已成为罗伊斯公爵，为了报复他，“她象一只花里胡哨的蝴蝶，使一大群崇拜者眼花缭乱”……然而，当他“钻石般尖利的眼神”投向她时，她向他走来，她感到，“他就象一个

魔鬼追逐着她的灵魂”……在罗伊斯庄园之夜的月亮园，她不由自主地随他“一起探索奥秘未知的世界”，她昏然如梦地“任他的嘴和手吻抚她的全身”，“最终，谁是月亮女神的牺牲祭品呢？是他还是她？”

---

#### 第四部 香巢魔窟（直布罗陀）……………（291）

---

她已不能不戴上他送的结婚戒指——她认为是“一枚剥夺她终身自由、永远奴役着她的戒指”……而他“却依然可以逍遥自在”与那个小寡妇无情感地厮混！她愤恨而又空虚，违心地扮演着一个“浪荡女人”的角色，她与她哥哥的情妇不幸落入两只凶残而疯狂的色狼手中，受尽了令人发指的兽行的侮辱，此时，她从心底发出真挚的呼喊：“特伦特，我最最亲爱的人……”在圣迈克尔山洞的绝望中，正是他——这个昔日的“恶魔”，这个传奇式的西部杀手，奇迹般从天而降……一切游戏都结束了，他深情地警告她：“永远别忘记你是我的女人！”她急忙地回答：“我亲爱的！啊！我的爱神！”……

---

#### 尾 声……………（361）

---

第一部

野性男女

(墨西哥)



劳拉·莫根终于被迫让嘟嘟哝哝的侍女为她梳理了她那一头浓密而又蓬乱的长发，侍女费洛米娜还不满意，又强迫她在漂亮的睡袍之下穿上了一件带花边的紧身胸衣，还为她扣好了睡袍的扣子，这才撇下她独自午睡去了。费洛米娜一离开，劳拉的思路又不由自主地考虑起父母之间的奇特关系来，她一直无法理解父母之间那种奇特的关系。

到底是什么东西使他们结合到一起的？他们经历了那么多争吵和分离之后，为什么还能破镜重圆，而且一直白头偕老？

是爱情？挑战？还是别的什么？尽管他们的生活道路各不相同，生活遭遇也迥然各异，可是他们却不知出于什么原因互相爱恋；尽管他们之间不是小说中描写的那种纯朴的、浪漫的、理想主义的爱情，劳拉还是确信他们是真心相爱。从某种意义上说，他们似乎能够互相感知，互相体察……即使无法了解他们之间关系的全部复杂性，劳拉却能从直觉上判断这一点，她的孪生哥哥弗兰科在这方面就远不如她。

要设想自己父母亲的爱情关系颇不容易，既使把他们当作独立的个体来加以考察也十分困难。劳拉虽然为他们相互爱恋感到幸福，可是他们有时那样忘情地沉湎于彼此的感情中，以致于使劳拉情不自禁地觉得自己成了多余的人，有时候他甚至为自己的孤独感到难过。她只好同自己爱好的书籍

作伴，常常独自隐居在自己的房间里、或者藏身在那些绿树丛生、藤蔓交缠的隐蔽处，接连好几小时地看书写笔记，尽管周围开满了香味扑鼻的鲜花，太阳光透过浓郁的枝条洒落在她身上，她仍然情不自禁地觉得自己形单影只。

自从弗兰科爱上了邻村那个漂亮而羞涩的姑娘玛丽埃拉之后，劳拉感到更加孤独寂寞了。现在她只能凭借她的想象力来幻想种种使人兴奋的浪漫情境，然后把自己当成一个旁观者，在笔记本中把这些神秘的狂想记载下来。

可是劳拉不得不丧气地承认现实，既然她根本就没有亲身经历过那些形形色色的感情，她怎么可能指望把它们描述下来？

她唯一了解的两对爱人就是她的父母亲以及密西婶婶和雷纳多叔叔。但是密西与雷纳多之间的爱情却大不相同，较之她的父母，他们的爱情要甘美得多，柔和得多，不象她父母那种暴风骤雨式的感情。她的父母有时会互相气势汹汹，象两个仇敌一样怒目而视；这时她父亲就会砰的一声把门踢上，悄无声息地和母亲关在房间里，就好象要永远那样呆下去似的。

爱情，劳拉浮想着，它到底是什么？这种千百年来被人们讴歌传颂的情感到底有多少付面孔？它是不是象呼啸的旋风一样，能把人高高扬起？或者它是一种陷阱？劳拉狂热地暗自赌咒发誓，她永远也不会让自己成为感情的俘虏。

“好啊，你终于算是打扮好了！”费洛米娜走进房间，一边欣赏她一手打扮出的杰作一边宣布说，“不管怎么说，你今天同你那位未来的如意郎君会面的时候应该显得象个地道道的年轻小姐。”

劳拉陡然间怒从心起，她刚才还在端详看镜子里自己那崭新的模样出神，这时却猛地回过身来，生气地拧紧一对漆黑的眉毛说：

“我的如意郎君？我没有未婚夫，永远也没有，除非我自己选中一个合乎我口味的人，你明白吗？今天晚上要来的客人是我父母母亲邀请来的，而不是我叫来的！这件事与我毫不相关，我也许根本就不想见这个从加利福尼亚来的陌生人。不管怎么说，我们最后一次到蒙特雷的牧场去时我曾听到过关于他的种种流言，有些是他的亲兄弟讲的！我根本就也不想成为他众多的女人之一，更不想成为他的未婚妻。我已经把这些告诉了我的父母！我的曾祖父和他的祖父根本无权作出这种荒唐的安排。”看到费洛米娜一脸惊吓的神情，劳拉深吸了一口气，语气收敛了一些继续说，“啊，我很抱歉，亲爱的费洛米娜，这不是你的错，对吗？我刚才情绪有点激动，你能理解并原谅我吗？”

她热烈地拥抱了她一下，意图使她息怒，但是费洛米娜仍然虎着脸嘟嘟哝哝地离开了。劳拉转过身来端详着镜子里自己的身影。小姐！确实象个小姐！呸！头发编成辫子盘绕向上，一件长袍紧紧箍在腰间，几乎要阻断她的呼吸。不管小姐不小姐，女人们为什么必须穿上男人们认为时髦的衣服？那些男性设计者们为什么如此武断，根本就不考虑女性身体的自然曲线？

时髦、礼仪，这些东西统统象这件紧紧束缚着她的紧身胸衣一样，使她厌恶而且不耐烦；当她还是一个婴孩的时候，两个家庭之间就由愚蠢的男人作出了这个荒唐而封建的安排！她当然清楚这一切安排都是胡说八道，要不是因为她

只在家里呆很短一段时间，她肯定会把那个所谓的未婚夫好好奚落一番。她现在已经知道，她很快就要离开这个她所热爱的地方，离开这些爱她并且理解她的人们。

劳拉仍然目不转睛地凝视着镜中的形象，强忍着恼怒的眼泪。为什么她的自由幸福的生活突然之间要被改变？为什么她不能留在家里，或者和密西及雷纳多一起生活，却偏偏要被强迫到欧洲去接受熏陶，以便造就成一个时髦的年轻小姐，说是“强迫”这个字眼还太轻松了些，实际上她被当成了一件商品投放到婚姻市场上，这与拍卖场围栏里的女奴有什么两样？

她的孪生哥哥弗兰科却处心积虑地巴望着他的壮丽的欧洲之行，他似乎一点没为可怜的小玛丽埃拉着想。玛丽埃拉爱着他，而他，按照他那种典型的不明朗的男性术语，也说过他“喜欢”。玛丽埃拉很可能在弗兰科返回之前就出嫁，他在尝试了欧洲的“销金窟”之后是否回来还尚未可知。劳拉喜欢“销金窟”这个名词，它至少可以勾起各种使人愉快的颓废幻想，使她暂时从目前的窘境中解脱出来。

有时候，劳拉·莫根既无法理解她自己，也无法理解她那些变幻不定的情绪和感情状态。她快满十八岁了，这种年龄在墨西哥人看来是已经接近成熟的年龄，然而，当她无所顾忌、“舒舒服服”地按照自己的好恶穿上那身寒伧而不合身份的衣着，有意把自己打扮成一个不懂事的村姑或吉赛小姑娘时，她一点也显不出十八岁的年龄。不过，她在有些方面已经象一个成年女人，熟知了这个安稳舒适的家庭环境之外的许多东西，她那如饥似渴的头脑贪婪地从书籍中搜索着广阔的世界，而这些书籍绝大部分是从她叔叔雷纳多那浩大

的图书室中借来的。蒂奥·雷纳多叔叔是她父亲的堂兄弟，待人亲切而又善于理解人，就是他首先鼓励她把自己的情感和各种正在萌发的感受形诸笔墨，用语言和简单和图画来捕捉那些美妙而漂浮的瞬间，并且思考生活及其赋予她的意义。

她曾经在旧金山的一家女子学校学习过两年，但她从蒂奥·雷纳多叔叔那里学到的东西却多得多，他是她的假期教师。同样，她从母亲那里也学到了不少东西，劳拉几乎确信她的母亲经历过一切事情。她跟着父母学习语言以及各种礼节和风度，学习骑马射击、使用刀枪，并且学会了在需要的时候赤手空拳地保护自己。她在所有这些方面同弗兰科一样训练有素，可是现在这些本领对她有什么帮助？

突然之间，劳拉驱走了头脑中这些阴沉的想法，打定主意象平常一样骑上她的栗色大雄马阿米戈欢欢喜喜地去度过这一天。她多么想念她的阿米戈！谁能象她那样骑在光背的栗色大雄马上纵情驰骋？

我连想也不愿想这些事情了，劳拉自言自语说，我要好好地品尝这里留下的每一瞬间，在我的笔记本里记下了自己的感情；我要把它带在身边，永远怀着依恋和难过的心情来使它重新复活。

“啊，地狱！够了！”劳拉大叫一声，厌烦地再瞧了一眼镜子中的形象。镜中的年轻女郎穿着一件漂亮的紧身长袍，正象陌生人似的瞧着她。

她好象突然从自己的容貌中发现了母亲的形象，向上挑起的吉普赛人式的眼睛和眉毛，刀砍斧凿一般的下额执拗而又蔑视地向上抬起；尽管可怜的费洛米娜费尽心机地动用了

梳子和无数的发夹，想要把她那难以驯服的满头卷发梳理成流行的样式，可是一绺绺卷发仍然执拗地逃出了发夹的束缚，紧紧地缠结在她两边的太阳穴和脸颊旁，有些头发甚至一直往下延伸到了她纤细的颈背上。

劳拉的眼睛颜色象她的父亲，那种深绿色的眼睛看上去就象黑色一样。在她小时候，她的头发也象父亲的黑颜色，可是现在在墨西哥灼热的阳光炙烤下已经变成了黄铜色，按照她那喜欢持不同意见的女仆的看法，则是已经变成了一丛“野草”。我至少继承了妈妈的颧骨，劳拉心中想着，突然脱下身上的衣服，换上了她最喜欢穿的骑装，那是一件薄薄的棉背心和一条完全褪色了的棉裙，这套骑装使她能舒舒服服地纵马驰骋，她根本就不在乎它们能否遮盖住她的两条大腿。这一带的人都认识她，并且已经看惯了她骑马时的这身穿戴；再说，这一带的人谁都不敢。

费洛米娜这时肯定已经回房午睡去了，劳拉想着，走出了房间。这样看来，费洛米娜不会再同她纠缠。至于玛丽莎，她从来不拒绝劳拉要求的任何事情。很久以前，当玛丽莎还是个婴孩的时候，劳拉的母亲收养了她，她长大之后就一直心甘情愿地作着这个家庭的厨娘；既使她知道劳拉打算做什么恶作剧，而费洛米娜毫无疑问不会赞成，她也绝对不会拒绝劳拉的要求。

劳拉走过厨房、连哄带骗地对玛丽莎说她要骑上阿米戈出外溜跶一圈，她问玛丽莎，当她让阿米戈停下来歇息的时候，她是否应该有点什么东西来解自己的饥渴？

“当然。”玛丽莎立即同意，并且，她肯定不会把这件事告诉任何人……也就是说，除非太太本人不问起这件事。

“既使我那讨厌的哥哥问起也不透露？你保证？”

“不透露、不透露，除了太太之外我谁也不说，而且只有当她问我我才提起。”玛丽莎重申道。

马背上垂下一根带子，带子两端各吊着一只皮袋，劳拉把她的午餐用品和一只酒囊分别塞进两只皮袋，当她不想给阿米戈装鞍的时候她总是这样办。准备就绪之后，她把这匹桀骜不驯的坐骑拉到远离房子的地方，然后翻身上马，用双脚狠踢马腹的两侧，她要纵马飞奔出去时总是这样干。

弗兰科瞧着妹妹驾驭着象她一样桀骜难驯的大雄马风驰电掣般地飞奔过去，情不自禁地摇了摇头。劳拉性格执拗、脾气倔强得到了无可救药的地步，他认定任何想要驯服她的男人都只会以可悲的结局告终。

“那不是你的妹妹吗？”他的女伴用肘支起身子，迷惑地蹙紧双眉问，“但是我过去认为……”

“我也认为今天我妹妹至少应该象个小姐样。可是你清楚劳拉的脾气，她若是不能随心所欲就非闹得天翻地复不可，谁想管束她她就跟谁没完。至今为止她甚至还不知道她那即将到来的未婚夫是个什么人，不过她很可能把他吓得屁滚尿流地狼狈逃窜！虽然如此，我今天并不想责备她这样野蛮地打马飞奔，在她告别这里的一切之前，她需要享受一番自由自在的滋味。”

他这番话到底是为劳拉所说？还是在为自己而言？弗兰科不禁自问。他瞧着妹妹骑在大雄马上象只飞鸟般飞驰过去，一绺粗硬的头发拖在身后，就象女巫骑坐的扫帚，又象风中飘荡的一面旗帜。他的眼里浮上一股淡淡的阴云，身子也有点僵硬起来。下个月离开这里去欧洲的时候，他是否能